

仔猪早期断奶与肥育效果的初步探讨

中国农林科学院畜牧研究所养猪室

在毛主席无产阶级革命路线的指引下，在农业学大寨群众运动的推动下，全国农村形势一片大好，养猪事业正在蓬勃发展。猪多、肥多、粮多，促进了农、林、牧、副、渔全面发展。随着我国农村集体养猪生产的迅速发展，迫切要求缩短母猪的分娩间隔，以进一步提高猪群的繁殖力和育肥率（出栏率），促进养猪生产的更大发展。为此，1975—1976年，我们进行了仔猪早期断奶与肥育效果的初步试验，以探索提高繁殖力和育肥率的有效途径。

仔猪早期断奶试验分别在顺义县基点东沿头集体猪场和所内试验猪场进行；肉猪肥育试验在所内试验猪场进行。仔猪的补料为生干喂（表1和表2），肉猪的日料为湿拌料（表3），料、水比为1:1，另备有充足的饮水。对肉猪都进行了主要传染病的免疫预防、去势（母猪未阉割）和驱虫（喂用驱虫净）等处理。猪体重在22公斤左右时，开始肥育试验，采用“一条龙”饲养方式进行越冬育肥，猪体重达90公斤以上时，结束试验，并进行屠宰测定。试验均设有对照组。

本试验的初步结果如下：

（一）在现有的饲养条件下，仔猪在30或35日龄断奶，生长发育正常而健康。在农村集体猪场，试验猪（20头）于30日龄断奶，体重为5.4公斤（为初生重

表1 东沿头猪场仔猪补料配方

饲料组成	饲料配合比例（%）	
	I号30日龄断奶	II号60日龄断奶
次鱼粉	5.0	6.0
豆饼	18.0	14.0
玉米	36.5	30.0
大麦	20.0	28.0
高粱	5.0	
麦麸	5.0	10.0
脱脂米糠	5.0	10.0
酵母粉	1.0	
槐树叶粉	2.0	
食盐	0.5	0.5
骨粉	1.0	1.5
生长素	1.0	

注：1. I、II号补料中均外加保健素1/3,000。

2. 粗蛋白水平：I号补料为16%；II号补料为14%。

表2 试验猪场仔猪补料配方

饲料组成	饲料配合比例（%）	
	I号仔猪7—35日龄	II号仔猪35—60日龄
鱼粉	8.0	8.0
豆饼	15.0	15.0
炒大豆粉	10.0	6.0
麦麸		5.0
小麦	5.0	
大米	15.0	10.0
玉米	40.0	40.0
高粱		10.0
酵母粉	3.0	2.0
槐树叶粉	2.0	2.0
食盐	1.0	1.0
磷酸氢钙	1.0	1.0

注：1. I、II号补料中每吨均外加硫酸亚铁99克、硫酸铜16克、氧化锌62克、氧化锰63克、氯化钴2克、保健素365克。

2. 粗蛋白水平：I号补料为21%；II号补料为20%。

3. 粗纤维水平：I号补料为3.6%；II号补料为4.0%。

4. 饲料成本：I号补料每公斤为0.38元；II号补料每公斤为0.35元。

的5.1倍）；对照猪（459头）于60日龄断奶，30日龄时体重为4.8公斤（为初生重的4.8倍）。试验猪达60日龄时，体重为10.5公斤（为初生重的10.0倍）；对照猪60日龄时体重为10.0公斤（为初生重的10.0倍）。在试验猪场，试验猪（28头）于35日龄断奶，体重为7.1公斤（为初生重的6.8倍）；对照猪（27头）于60日龄断奶，35日龄时体重为7.8公斤（为初生重的6.5倍）。试验猪达60日龄时体重为14.0公斤（为初生重的13.5倍）；对照猪60日龄时体重为16.0公斤（为初生重的13.3倍）。

（二）在较好的饲养管理条件下，肉猪172—175日龄体重达90公斤。体重在22—90公斤阶段，试验猪（8头）和对照猪（8头）的饲养期分别为96天和103天；日增重分别为714克和664克；每公斤增重精料消耗量分别为3.2公斤和3.6公斤。试验猪和对照猪比较，试验猪的饲养期约缩短7%，日增重约提高8%，精料消耗量约节省7%。

（三）经屠宰测定，肉猪体重在90公斤时，胴体品

质较好，胴体重约 63 公斤；屠宰率为 72—73%；平均膘厚为 3.4—3.5 厘米；眼肌面积为 31—32 平方厘米；腿臀重占胴体的 27—29%。试验猪和对照猪之间没有明显差别。

根据以上情况，提出几点讨论意见：

(一) 国内外科技资料说明，仔猪在 60 日龄断奶时，每头猪的生产成本是较高的。为了提高母猪的生产力，目前一般采取两种办法：一种是设法使母猪的产仔头数增多；另一种是设法让母猪在泌乳期间进行配种或让仔猪提早断奶来缩短母猪的产仔间隔时间。但是，泌乳能抑制母猪的发情和排卵，在仔猪断奶前很难配种或受胎。因此，多年来多采用仔猪早期断奶的办法，以增加母猪每年的产仔胎次。如果仔猪于 21、35 或 60 日龄断奶时，母猪两次正常产仔的间隔时间为 143、157 或 182 天；每头母猪一年最高产仔次数分

别为 2.6、2.3 或 2.0 窝。目前，在特定的条件下，让仔猪在 8—10 日龄断奶已可以做到。一般仔猪在 21 或 35 日龄断奶时，从仔猪断奶到母猪配种、受精的间隔时间为 12—13 天。在国外，证明仔猪在 21—35 日龄断奶时，每头仔猪的总成本(总费用)较低。在国内，仔猪有在 25—35 日龄断奶的。实践证明，仔猪早期断奶的制度是可行的。但必须指出，为了提高母猪每年的产仔头数，一方面可以通过良好的配种制度与保健办法增加每胎的产仔头数和成活头数；另一方面可以采用仔猪早期断奶以及提早配种的方法，来增加母猪的产仔次数。

(二) 仔猪断奶日龄越小，每年生产的仔猪和肉猪头数越多。仔猪早期断奶日龄从 21—35 天，甚至更早，无论从技术观点或经济观点上看都说明能显著地提高母猪的生产力。

(三) 必须认真改进早期断奶仔猪的饲养方法和管理条件。

(四) 本试验的初步结果说明：

1. 仔猪早期断奶可保持母猪的良好繁殖体况。增加母猪的年产仔头数，因而也可以提高肉猪的育肥率和商品率。

2. 仔猪于 30—35 日龄断奶，表现采食好，吃食多，生长快，发育正常。30—35 日龄时，体重达 5—7 公斤，为初生重的 5—7 倍。60 日龄时，体重达 10—14 公斤，为初生重的 10—14 倍。

3. 仔猪早期断奶，应当注意提早仔猪的补料时间；哺乳期的补料和断奶后的日料尽量要营养全面；饲养方法可以采用生干料，另备充足而清洁的饮水，让仔猪自由吃食；还应当经常保持猪舍、饲料、用具和猪体的清洁卫生，遵守各种防疫制度，特别要注意做好肠胃道疾病的防治工作。

4. 在较好的饲养条件下，仔猪于 35 日龄断奶，体重为 7 公斤；60 日龄时体重为 14 公斤；172 日龄时肉猪体重为 90 公斤。充分证明对肉猪的肥育无不良影响。

(五) 仔猪早期断奶的饲养管理技术尚需继续进行试验研究，以期逐渐广泛地应用于养猪生产。

订 正

本刊 1977 年第 1 期第 10 页左栏 11 行“成年猪”三字应删去；第 14 行“成年猪”应改为“仔猪”。同页右栏第 9 行“11 厘米”应改为“10.8 厘米”。

第 11 页表 1 高料组公猪五和六月龄绝对增重 7.3 和 10.9 应改为 7.1 和 11.1；中料组五月龄绝对增重 7.3 应改为 7.7；低料组五和七月龄绝对增重 8.4 和 5.2 应改为 8.3 和 5.8。表 2 高料组公猪十和十二月龄体长(绝对生长)2.6 和 11.0 应改为 2.8 和 10.8。